

# 巴蜀歸秦考

馬培棠

## 提要

禹貢編製之年代，疑竇甚多，梁州之初入版圖，亦其一也。考梁州之域，實巴蜀之舊壤。禹貢曰：「華陽黑水惟梁州。」華陽國志申之曰：「是其一圍，圍中之國，則巴蜀矣。」巴蜀處於自然形勢之中，群山環繞，盆地天成，謂之一圍，誠不爲過。故其通於中國也，獨晚。李白之詩曰：「爾來四萬八千歲，乃與秦塞通人烟。」此固不免增飾之詞，而殊足以表示獨立發展之經過。雖然，「四萬八千歲」之始，或可不問；而「四萬八千歲」之終，似不可以茫然。蓋所謂梁州初入版圖者，當於是求之。

世之學者，多據史記秦本紀惠文王後元九年，司馬錯伐蜀滅之，而謂禹貢宜發生是後某相當年限內。竊以爲持此而定禹貢編製之早晚，其欠精確者，凡二款：一，秦不滅巴蜀，無害於禹貢之加入梁州。蓋惠文王之滅巴蜀，絕非無意中發現之新大陸；乃攻伐往來，多歷年所，而決定之最後勝負。則秦人之對巴蜀，由知名而留意而生心者，已非一日。秦人道之，韓魏聞之，舉天下莫不知之矣。故曰：惠文王縱不滅巴蜀，無害於禹貢之加入梁州。二，即

退一步說，非秦滅巴蜀，不足以產生梁州，而惠文王後元九年之記載，亦成問題。蓋列國史籍，劫於秦楚；史記董其殘餘，事次難免凌亂，改元諸王，尤見參差，惠文王後元九年之文，實即初元九年之譌，以致伐蜀一役，移後十有餘年。故曰：梁州縱出於巴蜀滅後，而九年之記載亦有問題也。茲據二款，詳辨如下。

## 稽古

巴蜀之通於中國，難稽厥初，牧誓所載，其最古乎？王曰：「逖矣！西土之人。」蜀列其次，巴尙闕如。但華陽國志補之曰：「周武王伐紂，實得巴蜀之師，著乎尚書。巴師勇銳，歌舞以凌，殷人倒戈，故世稱之曰：武王伐紂，前歌後舞也。」是牧誓蜀人，實賅巴衆，巴蜀於殷，信而有徵。雖然，尚書三誓，人多置疑，取而據之，有失矜慎。則吾巴蜀史料，此可存而不論。考周人發迹幽岐，立業豐鎬，西河南山，不足爲限，東鄉發展之餘，勢且及於褒國。幽王寵褒姒，即以廢滅。晉語曰：「周幽王伐有褒，褒人以褒姒女焉，褒姒有寵，周於是乎亡。」鄭桓公殉於國，其民逃於南鄭。耆舊傳曰：「南鄭之號，始

於鄭桓公，桓公死於犬戎，其民南奔，故以南鄭爲稱。『褒國南鄭，相距密邇，位於華陽，則所謂華陽一阻者，固已溝通於宗周矣。』

但褒鄭實介宗周巴蜀之間，周人可以南來，孰謂巴蜀不可以北上。巴蜀亦所謂「西僻」之強也，生息既久，當不自限於岷山之陽；秦更繼宗周之故業，益肆經營；則秦蜀接觸，亦屬意中之事。秦厲共公二年，秦本紀曰：「蜀人來賂。」六國表同。秦蜀交通，蓋自此始；秦蜀爭長，亦自此開端。褒鄭處二大之間，形勢重要。歐陽修機道銘曰：「秦之坤，蜀之艮，連高夾深，九州之險。」故視褒鄭之孰歸，可定勝負之大半。及至二十六年，六國表曰：「左庶長城南鄭。」本紀無，集解引徐廣曰：「一本二十六年城南鄭也。」是南鄭始爲秦有。蹠公二年，本紀曰：「南鄭反。」六國表同。蓋蜀不甘於褒鄭歸秦，煽使之叛，故惠公十三年，本紀曰：「伐蜀取南鄭。」而六國表作「蜀取我南鄭。」按褒鄭已離秦，何得云「我」，本紀之文，於義爲長，通鑑從之。自此褒鄭終歸秦有。惠文王元年，本紀曰：「楚韓蜀人來朝。」六國表省「朝」字。及至後元九年，本紀曰：「司馬錯伐蜀滅之。」六國表省「司馬錯」三字。蓋蜀既失外戶，又啟內爭，秦人乘之，

蜀遂亡矣。華陽國志曰：「秦惠王與巴蜀爲好，蜀王弟苴侯私親於巴，巴蜀世戰爭，周慎王五年，蜀王伐苴侯，苴侯奔巴，巴爲求救於秦。秦惠王遣張儀司馬錯救苴巴，遂伐蜀滅之。儀貪巴道之富，因取巴，執王以歸，置巴蜀及漢中郡。」

於此有一問題，不可不提及一辨者，漢中之郡是也。

按褒鄭自褒鄭，漢中自漢中，華陽國志所云云，竟似混而一之，非是。夫漢中，楚郡，王先謙漢書補注曰：「郡名自楚」，其言可據。蓋其命名之義，或由初治西城，居漢水全長之中部，南鄭縣志曰：「指今興安府一帶，古西城旬陽房陵上庸長利諸邑。」亦即今陝西湖北交界一帶之地。上視嶓冢，下瞻大別，郡居其間，故曰漢中。正猶古人呼今西和爲漢源，今人呼古夏納爲漢口也。楚據漢中，西與秦屬褒鄭接境。秦既出褒鄭之南，而滅巴蜀；更出褒鄭之東，而取漢中。惠文王後元十三年，楚世家曰：「秦大敗我軍，遂取漢中之郡。」自此漢中始歸秦有，而以褒鄭附之。於是漢中之郡，西鄉擴張，幾及漢源；但其名未易，郡治未改。及項羽封劉邦爲漢中王，都南鄭，此後南鄭乃獨擅漢中之稱。學者不察，因謂漢中初即褒鄭，卒至無解於秦蜀之交。

又巴蜀雖滅於秦，而巴實比鄰於楚。秦出公元年，左傳已載有巴楚往來。本紀曰：「楚自漢中，南有巴黔。」然則秦孝公時，巴實在楚國勢力範圍之內，華陽之圍，從東方非不可通於中國。惜乎楚勢日微，漸不自保，巴蜀開闢之功，卒付之秦。

### 訂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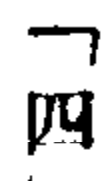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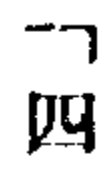
秦惠文王後元九年，司馬錯伐蜀滅之。秦本紀六國表所記皆同，已見上引。學者習之，一若毫無疑義；然考之張儀傳，乃竟有出人意外者，傳曰：「張儀遂得以見秦惠王，惠王以爲客卿，與謀伐諸侯。張儀既爲相，苴蜀相攻擊，各來告急於秦。司馬錯與張儀爭論於惠王之前，司馬錯欲伐蜀，惠王曰善，寡人請聽子，卒起兵伐蜀，十月取之，遂定蜀，貶蜀王，更號爲侯，而使陳莊相蜀。蜀既屬秦，秦以益疆，富厚輕諸侯。秦惠王十年，使公子華與張儀圍蒲陽，降之。儀因言秦復與魏。魏因入上郡少梁謝秦惠王，惠王乃以張儀爲相。儀相秦四歲，立惠王爲王。」凡此皆時間密繫，先後了了。則伐蜀實在初元十年之前，或即九年；張儀相秦，宜更在前，或即八年也。然而又贅叙「爲相」於十年之下，當非文法上之變換，而係事實上之矛盾：前人固已疑及之。梁玉繩史記志疑曰：「儀爲相在

惠王十年，是時初用秦，非相也。」又曰：「伐蜀在惠王後九年，此誤在十年之前。」梁氏有其疑，而未作深考，或爲本紀所錮蔽。蓋本紀有所謂秦紀者，爲之藍本，史料宜較真實。不知六國表曰：「獨有秦紀，又不載日月，其文略不具。」故梁氏志疑已於本紀多所匡補；奈何伐蜀之文，則強信不疑。若以本紀所載，他篇左證尙多；而不知各篇所云云，正以本紀爲根據。本紀編年，因果未顯，瑣事誤倒，每不經意。加以惠王改元，前後易混，奇事偶合，尤難檢尋。列傳次事，因果如環，錯簡佚篇，罔不發現。張儀親與秦事，則本傳之文，足資考信；乃司馬遷又不肯犧牲本紀之記載，卒至「正」「誤」兼存，矛盾成篇。

按本紀謂惠文王「十四年，更爲元年。」凡初元十三年，後元十四年。張儀見惠文王，果在何年，可得而言。蓋自見王至爲相，其間甚促，故本傳以「客卿」直接「相秦」。考蘇秦從約成於趙肅侯十八年，即惠文王六年，其年張儀受激而至秦，爲客卿。翌年，蘇秦去趙，魏世家曰：「從約皆解」。錢大昕廿二史考異疑之曰：「秦兵不敢闕函谷關十五年，則當時果有其事矣。蘇秦從約之成，在趙肅侯十八年，又十五年，則趙武靈王之九年也，是年張儀

始以連衡說魏。此十五歲之中，秦惟出兵攻魏，問一擊韓，不聞及他國。迨至五國擊秦之師不勝（在趙武靈王八年），而後張儀得以說破之，則合從不爲無功矣。夫謂蘇秦去趙，而從約皆解，亦未盡然。」按趙武靈王八年，即惠文王後元七年，五國攻秦不勝，因敗從約。翌年，張儀自魏歸相秦，本紀載惠文王後元三年，「張儀相魏」，八年「張儀復相秦」，即其事。而又提叙「從約皆解」於初元七年者，當因「蘇秦敗約」，「張儀相秦」，二事之聯合致誤。則初相秦其在初元八年無疑，並可釋錢氏之惑矣。惠文王有前後兩元，張儀有前後兩相，又兩相各在兩元之八年，則其致誤將不止「從約皆解」，而且波及於伐蜀。本紀載惠文王後元八年，張儀復相秦，九年司馬錯伐蜀滅之。而張儀傳明言定蜀之後，始及初元十年，則可知此後元自是初元，復相更是初相也。故曰：秦滅巴蜀，宜在惠文王初元九年。

雖然，既知張儀相秦在滅蜀前一年，即所謂初元八年，而張儀傳曰：「儀相秦四歲，立惠王爲王。」若自惠文王初元十三年上數之，乃正在十年，故張儀傳於「既相秦」之後，又於十年「乃以張儀爲相」。此前後兩相，與出而復相不同，重文錯出，是又何解？竊以爲四歲之

「四」宜作「六」，「六」篆文作，而「晚周別字」之「四」又作，與「六」極近似，因而致譌。此類之例正多。墨子兼愛曰：「此自先聖六王者，親行之。」係治誤。閒詁曰：「下文止有四王，此六疑四篆文之譌。」此「四」誤爲「六」者也。禮記王制曰：「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曰：「按考工云：六尺有六寸，與步相中也，四寸當爲六寸，𠂔𠂔字相似而誤。」此「六」誤爲「四」者也。試自惠文王初元十三年上數六年，則正在八年。司馬遷據舊文定史記，誤「六」爲「四」，致使前後不通。亦以其不通，始與吾人一求是之間。總之，巴蜀歸秦，宜較舊說移前十有三年。

### 梁州

世之學者，習謂禹貢編製蓋在巴蜀滅後，否則梁州不能加入版圖。然而巴蜀之滅已移前十有三年矣，禹貢當亦有早作十有三年之新運。且巴蜀通秦，更遠在百五十年前；則此長時間內，苟有作禹貢者，固可以隨時加入梁州，又何待於巴蜀之滅。秦不滅楚，無害於荆；秦不滅齊，無害於青。若以各州加入之早晚，而定禹貢編製之年代，則梁州與他州同一不能作精確之證明。故吾人欲作「禹貢編製年代考」，有須舍是而他求者。

雖然，巴蜀不能告人禹貢之初成，禹貢實貽後世巴蜀之新號。蓋禹貢作者，於巴蜀有相常明瞭後，合兩川，併漢中，所謂華陽一圍者，總呼之曰梁州。竊以命名之意，每資山川之險，華陽之險，劍山稱最；出入要害，劍門爲尤。蓋巴蜀北部，羣山屏蔽，嘉陵一綫，穿谷通流，山川激蕩之交，不乏飛險之勢，劍山之門，實逼處此。于邵劍門山記曰：「峭壁中斷，兩崖相嵌，如門斯闕，如劍斯植」，故曰劍門，後世或稱之曰劍閣，實巴蜀之二重門戶。讀史方輿紀要曰：「漢中失，則蜀之大勢十去其六；劍閣危，則蜀之大勢十去其九。」司馬錯伐蜀，即由是道。益州談資曰：「劍閣兩崖峻拔，鑿石架閣而爲棧道。司馬錯由此伐蜀。」司馬雖率利其險以成厥功；而其險實先司馬而大聞於天下，蜀王封弟苴侯於葭明，扼斯要也，孰意其反成厲階。禹貢作者既深悉華陽之形勢，則華陽之命名固舍此莫屬矣。

## 地志與地圖

曩寫山海經圖與職貢圖一文（見本刊第三期），言及地志與地圖之關係云：

中國古來地志，多山地岡嶺變而來。其先以圖爲

輿地紀勝曰：「大劍山，在劍門縣，亦曰梁山。」按梁山非劍山之殊稱，實劍山之本號。山海經固已道及之，而疊加「高」字，蓋所以狀其「崢嶸而崔嵬」也。中山經曰：「高梁之山，其上多璽，其下多砥礪。」按之地望，則見岷嶺近屬，荆脈遙牽。故太平寰宇記曰：「劍門縣，大劍山，亦曰梁山。山海經云：高梁之山，西接岷峨，東引荆衡。」其長凡數百里，差將川北羣山而以梁山兼之。則所謂劍門者，不過梁山之洞裂而已。劍門山記曰：「良爲山，爲徑路，爲門闕；梁山之有劍閣也，厥象備焉。」然而其險在是，南北人馬之所必經亦在於是，於是劍門之名以章，劍山之名以起；梁山舊稱反因此而漸趨堙沒，縱或知之，「亦曰梁山」而已，蓋勢使然也。禹貢作者呼華陽曰梁州，梁州之「梁」實指梁山，實指梁山之劍門。

二三，九，五。

王以中

主，說明爲附。其後說明日增，而圖不加多，或圖亡而僅存說明，遂多變爲有說無圖，與以圖爲附庸之地志。設此說與畢氏之說皆確，則山海經一書！

不僅爲中國原始之地志，亦可謂中國古地圖之殘跡矣。

該文目的，在論述山海經圖與職貢圖之體制，而於圖志之關係，未遑詳述。是篇之作，即所以補其缺而申此說者。惟古代圖籍，存於今日者絕鮮，此篇所論，大抵據目錄記載，作約略之推測，自不免謬誤失當之處。海內鴻博，幸教正焉！

原吾國古代地圖，繪法不精，事實之不能以圖繪表明者，多以文字說明扶助之，故地圖之上，不僅記注地名，其附有說明者，殆不在少數。前漢趙充國謂『願馳至金城，圖上方略』（見漢書本傳），是繪圖之外，更有陳述方略之文字，可以推知。後漢書陳敬王傳有『明年按輿地圖，令諸國戶口皆等租入，歲各八千萬』之言，則輿圖之上，亦記載戶口租稅，可以想見。晉書裴秀傳述所著禹貢地域圖，謂其『甄摘舊文，疑者則闕，古有今無者，皆隨事著列』；而裴氏自序之言吳蜀地圖，亦謂『校驗圖記，因或有差』（見晉書本傳）。可見古地圖之附有記注說明，蓋非偶然之事。是以古來目錄記載，每有圖籍相同而名稱不一者；或總稱圖志，圖經，及圖記之屬，或單稱圖而不言

記，更有僅稱記志而不言圖者。

隋書經籍志著錄周地圖記一百九卷，而新舊唐書藝文志作『周地圖』；文選陳孔璋爲曹洪與魏文帝書注，後漢書劉焉傳注，元和郡縣志，及史記正義俱引作『周地圖記』。

隋書經籍志著錄裴矩西域圖三卷；而本書裴矩傳則稱其『撰西域圖記三卷』。

隋書經籍志及新舊唐書藝文志，均有區宇圖一百二十八卷；隋書崔廓傳，及太平御覽著書篇引隋大業拾遺俱稱『區宇圖志』。

隋書經籍志及通志藝文略錄有冀州圖經；而崇文總目，通志圖譜略記無，及文選魏都賦注，太平寰宇記，均有『冀州圖』，殆即冀州圖經之簡稱，或非一圖而爲續修摹繪之本。

文選西征賦引『雍州圖經』及『雍州圖』，疑亦一圖。

唐書藝文志著錄元和郡縣圖志五十四卷，而舊唐書李吉甫傳作『元和郡縣圖』，直齋書錄解題稱『元和郡縣志』。

此雖爲編錄及引書者之隨意繁簡，而實際上亦因圖之

與志，本不易劃分，遂有如許錯雜也。至於元和郡縣圖志，則據直齋書錄解題所述，於宋代已失其圖，故稱志而不稱圖，至今亦通稱爲志而不及圖字，是卽所謂『圖亡而僅存說明』之地誌也。此種變遷，以九域圖之變成元豐九域志爲尤顯。

玉海卷十四 景德重修十道圖：『景德四年八月己酉十六日，命知制誥孫僅，龍圖閣待制戚綸重修十道圖書不成。祥符六年十月戊子，判吏部真從吉言格式司用十道圖，考覈縣上下緊望以定俸給，法官亦以定刑，而戶口歲有登耗，請校定新本，詔校理真鏞邵煥晏殊校定，王曾總領之。天禧元年，書成，凡三卷，詔付有司。』

玉海卷十四 祥符九域圖：『祥符初，命李宗諤修圖經，有司請約唐十道圖以定賦役，上命王曾修九域圖；六年成（崇文目一卷）。……熙寧八年六月辛丑，劉師旦言九域圖訛舛，請刪定。既成，王存言不繪地形，難以稱圖，更名九域志』（玉海卷十五，熙寧九域志節，及王存九域志序所言，均與此大體相似，茲不贅引。）

由此可知元豐九域志之淵源，遠紹唐代之十道圖，近

承九域圖；吾人及今猶得見九域志之全豹，一展卷而卽可知其爲圖注之體例，蓋卽地圖之「遺骸」耳。至若三輔黃圖，雖至今仍以圖稱，而實際僅存記注，學者固知之稔矣。此外古代輿圖，今雖不可得見，而其記注文字，則古籍所採引者，亦尙不少：如水經注，太平御覽等所引之外國圖，水經注初學記及文選東都賦注所引之括地圖，太平御覽及文選西征賦注所引之長安圖等，皆古地圖僅存之鱗爪，亦卽地圖之糟粕也。現今坊間流行之中外地圖，每圖多有說明附後，若單獨觀之，幾與簡約之地誌無甚差別。設數百年後，亦如古昔之亡其圖而僅存其說明，則亦地圖其名而地誌其實之書籍耳。

竊謂古地圖之變爲地志之形式，其主要轉機，約在南朝之際。晉裴秀製禹貢地域圖，並論製圖之六體，是在中國古地圖史上，至少在原理上已達登峯造極之境，此後除受西方之影響外，對於製圖之法，大抵沿襲舊制，無甚進步。有之，則惟記注之加詳，與夫繪圖藝術之增美而已。是故，裴秀以後，地圖之統括州郡，而其事業與禹貢地域圖相類者，當推周地圖記（或稱周地圖，見前）。此圖之體制如何，雖不可知，而其記注之詳，疑當勝過前作。其後隋

郎蔚之之撰諸州圖經集記（隋書經籍志著錄），除參考公私圖

籍外，始即據周地圖記而擴充者；且據隋書郎茂傳，蔚之曾仕齊，入周，至隋而爲尚書左丞也。至於隋大業中所修

之區宇圖志（或稱區宇圖，見前），疑又爲諸州圖經集記之擴

充；因蔚之與崔祖濬同撰諸州圖經（據郎茂傳），而祖濬又

與諸儒同撰區宇圖志也（據隋書崔祖濬傳）。隋代版圖，雖大於

北周，而周地圖記卷數（隋經籍志作百九卷），與諸州圖經集

記（舊卷）略同。惟崔氏所編區宇圖志，卷數稍多（隋志作二百

二十九卷，崔廓傳作二百五十卷），及經虞世基之增改，更衍而

爲六百卷（此據崔廓傳，太平御覽文部引大業拾遺作五百卷），此中

分量之擴充，疑亦以記注文字爲主，而圖繪不與焉。故其

內容，漸由地圖變而爲地誌，其地圖之原形尙未盡脫。試

觀玉海所引大業拾遺之言，吾人尙可依稀想見此圖志之概

況：

玉海卷十五 隋地形志：「隋大業拾遺曰：『大業

初，勅秘書學士十八人修十郡志，虞世基總檢。先

令學士各序一郡風俗，擬奏請體式，付世基擇善用

之。乃鈔吳郡序爲體式，及圖志第一。副本新成八

百卷，奏之。帝以部帙太少，重修成一千二百卷（按

此卷數又據太平御覽所引大業拾遺之卷數特多）。卷頭有圖，

別造新樣。紙卷長二尺，叙山川則卷首有山水圖，

叙郡國則有郭邑圖，叙城隍則有公館圖。其圖上山

水城邑題書，字極細，用歐陽肅書。』

此種圖志，其體制與後世之邊防水利圖說及各省府圖

冊相似；圖與說相間，與普通方志及一統志之將地圖彙編

於全書之首者不同。是即一部分古地圖（圖經圖記等）之遺

制，亦即普通方志與總志之原始狀態。至其裝製式樣，則

當非摺疊之冊頁，而爲橫長之卷軸，與世所見之晉唐寫經

相似也。

「圖經」雖盛行於兩晉以後，而其名稱之起原較古。

據余所知，以王逸之廣陵郡圖經爲最早（文選無城賦注引之）。

此後則據太平御覽及文選注等所引錄者，無慮數十種；其

體制式樣，大抵即圖說相聯之卷子本。其編製時代，雖

尙難全定，但可大略推知爲齊代以前，或沿襲齊代之作

品。蓋唐代圖籍，以圖經稱者頗少，即圖志亦不多觀也。

竊疑唐代地圖，輕記注而重圖繪，故其形式，殆多爲廣

袤不相上下之大幅地圖，而圖說並重之長卷「圖經」，

不免因而減殺，又恢復西晉以前之舊觀。此在地志方面言

之，固屬退化，而在地圖本身言之，則不能不謂爲進步。

製華夷圖之賈耽，即爲此時期之代表，亦即裴秀以後之第



一製圖家也。惟地圖之外，兼有記述，則仍沿襲未廢，故賈氏更有郡國縣道四夷述四十卷，今幸保留一部分，爲研究中古地理之重要材料。顧賈氏之圖，論其繪法，亦未必勝過裴氏，其可稱後來居上者，不過地理知識之增進耳。以是唐代地圖，對南北朝言之似較進步，而對西晉言之則只可謂爲中興而已。

五代及北宋之地圖，大抵沿襲唐制，據五代會要職方部，及舊五代史明宗本紀等所言，知其時尚引用唐代之十道圖而加以改革，直至北宋祥符天禧之際，始改爲九域圖（見前引玉海）。但於此不相上下之時期間，中央政府又有修州縣圖經之舉，與三四百年前之編「區宇圖志」，遙相輝映。

玉海卷十四 開寶修圖經：「四年正月戊午，命知制誥盧多遜（見前引玉海）等重修天下圖經，其書迄不克成。六年四月辛丑，多遜使江南，求江表諸州圖經，以備修書，於是十九州形勢盡得之。宋準傳：開寶八年，受詔修定諸道圖經」。

玉海卷十四 祥符州縣圖經：「景德四年二月乙亥，命學士邢昺，呂祐之，杜鎬，戚綸，陳彭年編集車駕所經古跡。庚辰，真宗因覽西京圖經，有所未

備，詔諸路州府軍監，以圖經校勘，編入古跡，選文學之官纂修校正，補其缺略來上。及諸路以圖經獻，詔知制誥孫僅，待制戚綸，直賢院王隨，評事宋綬，邵煥校定。僅等以其體制不一，遂加例重修，命翰學李宗諤，知制誥王曾領其事，又增張知白，晏殊，又擇選人李垂韓義等六人，參其事。祥符元年四月戊午，龍圖待制戚綸請會修圖經官，先修東封所過州縣圖經進內，仍賜中書密院崇文院各一本，以備檢閱。從之。三年十二月丁巳，書成，凡一千五百六十六卷目錄一卷。宗諤等上之，詔嘉獎，賜器幣，命宗諤爲序。又詔重修定大小圖經，令職方牒諸州謹其藏，每閏年依本錄進」。

由是可知圖經之作，一面由各地方政府奏進中央，一面由中央政府總纂之而頒布其格式於各地方，此與隋唐以來，每隔數年，各地方奏上輿圖之制相同（參新舊唐書職官志，唐六典，唐會要及五代會要之兵部職方員外郎；宋史職官志，玉海卷十四，亦述諸州上閏年圖之制）。可見輿圖之與圖經，其來歷與性質本屬相同，不過因內容之參差而略異其名耳。惟自是以後，不僅圖經之名盛行，恢復唐代以前之舊觀，而其文字之增多，圖繪之簡約，亦且變本加厲，一如後世方志與

總志之型式；元明以來，浩如煙海之方志，即於此時植其始基焉。是則宋代開寶祥符以降，地志雖由附庸而蔚為大國，但以地圖之位置言之，則不免有夫人作婢之概矣。

唐代之十道圖，至宋初而變為九域志，惟北宋人新繪之圖，除圖經而外，其見於著錄者，亦復不少。迄南宋而方志（圖經）大盛，輿圖因而式微。吾友吳君子馨，約計兩宋地志與地圖之見於著錄者，以覘其消長之跡，其所得結論如下：

清華研究院國學論叢第一期吳其昌宋代地理學史：

「（一）從此目可以考見郡志發達之經過 此目中

北宋人著者約占二百分之十五，南宋人著者約占二百份之一百八十五。如此可下假定之斷語云，郡志之學，至南宋而突盛。（二）從此目可以考見郡志之範圍 此目中州郡之分配，長江以北約占二百分之十，長江以南約占二百分之一百九十，而高郵，襄陽，鄖城，無為，雖在長江以北，然皆貼近江漢。如此可下近似之斷語云，宋代郡志，限於長江以南。（三）從此目可以考見郡志與輿圖之消長

北宋輿圖，多至二千卷以上，而南宋輿圖（圖經不在此列），窮搜苦索，當在五十以下，略為一與三十之

比」。

南宋偏安，方志自以長江之南為多，上述第二點，實即原於第一點之影響；而其主要之點，又在地圖與地志之互為消長（第三點）。故吳君所舉三點，實不過一事之三種數字表現。且地誌既為地圖之變體，則地誌盛而地圖衰，亦屬當然之勢也。

總之，中國輿圖，自周秦以迄西晉為演進時期，及裴秀而造其極。東晉以降，此學漸衰，乃趨重於文學記注與繪圖藝術之精美。故自晉迄隋，遂多圖說並重之圖經（或稱圖記，圖志）。唐代輿圖復盛，圖經轉衰。沿及北宋，圖經中興，至南宋而鼎盛，元明以來，方志之繁富，即肇基於此；而輿圖之學，幾類地理學上之支流餘裔，不僅鮮人注意，亦且無甚進步。清初賴西人測繪之地圖，因為空前之巨製，但直至胡林翼一統輿圖出，始為一般學者所利用。今所存內閣大庫之清初繪本地圖，仍如山水畫之形式，其圖繪藝術，雖不乏精美偉大之作，而皆不足以語於科學之繪法。願吾人若推論其體制之淵源，則大致猶是千餘年來之舊法也。文化史跡，往往有遺留後世進步之社會中，而其實質與遠古之制無大差異者，此事亦其一例歟？

雖然由上之說，未可謂一切地志，皆源於地圖也。是不過就官撰及有官書為依據之私著圖籍，言其大勢而已。

蓋古來輿圖，大抵掌諸官府，而後世之圖經，方志，及一統志之屬，亦多出於官修，故其中有關係線索可尋，至於私人遊記雜誌，與官藏圖籍無甚因緣者，常多有記無圖，足為此種假設之例外，即官撰地志，亦有本無地圖者。惟官府圖志其初多為軍政實用之需，後世方志之變為地方史之性質，蓋非原制。宋祥符間修圖經，明言其目的在記述古跡（見前引注），是則方志之注重古跡史事，或始於北宋之世乎？

近閱丁文江先生再版中國分省新圖序中，言及地圖與說明之關係，與吾說可互相發明，因節錄之以殿是篇。

## 宋史地理志考異

(兩浙路，淮南東路，淮南西路)

聶崇岐

『臨安府，…本杭州，餘杭郡，淳化五年改寧海軍節度。』

太平寰宇記九三，『杭州，…皇朝為鎮海軍節度。』

『鎮海』改『寧海』，九域志五亦作『淳化五年』，

惟輿地紀勝二作『淳化元年』。

『縣九：臨安，望，…太平興國四年：縣復舊名。』

九域志五，『太平興國三年改安國縣曰臨安。』輿地

地圖有說明，是中國舊有地圖的特色，是世界通

行的地圖所沒有的。如果圖的縮尺和投影是準確的，印刷是清楚的，符號是明顯的，根本用不着說，用不着解。舊圖之所以有說，是因為非說不明的原故。例如某處到某處多少里，舊縮尺和投影不準，或是根本沒有縮尺和投影，只好列之於說。新式的地圖，儘可以隨時照縮尺自己去量，用不着方輿紀要式的文章，或是統計表來幫助它。我們並不是說圖以外不需要再有說明地理的文章，但是，這是做地理教科書或是地理論文的人的事，不必附在地圖裏面的。

紀勝二，『梁改臨安縣曰安國縣，太平興國五年復名

臨安。』

『衣錦軍，太平興國四年改順化軍。』

續通鑑長編十九，太平興國二年『改杭州衣錦軍為順

化軍。』

『新城，上，梁改新登，太平興國四年復。』

『四年』，九域志五同，輿地紀勝二作『三年』。

『淳化五年，升南新場爲縣。』

太平寰宇記九三，『五年』作『六年』。九域志五，

『淳化五年以南新場爲昭德縣，六年改昭德爲南新』。

『冒化，中，唐唐山縣，太平興國四年改。』

輿地紀勝二，『唐山，石晉改曰橫山，太平興國四年

改曰昌化』。

『紹興府，：縣八，：嵊，望，舊剡縣，宣和八年改。』

輿地紀勝十，『八年』作『三年』。

『新昌，緊，乾道八年以楓橋鎮置義安縣；淳熙元年改。』

太平寰宇記九六，『唐末，錢鏐：析剡縣一十三鄉置

新昌縣』。

『平江府，：太平興國三年改平江軍節度。』

輿地紀勝五，『南唐升爲中吳軍節度，國朝改爲平江

軍，國朝會要在太平興國三年，吳郡新志載「開寶八

年改蘇州中吳軍爲平江軍』。『中吳』改『平江』，

九域志五亦作『太平興國三年』。

『鎮江府，：鎮江軍節度，開寶八年改。』

九域志五，『唐鎮海軍節度』。續通鑑長編一六，開

寶八年十月戊午『改潤州鎮海軍爲鎮江軍』。通考三

一八，『鎮海軍節度，宋開寶八年改鎮江軍』。宋史二，

太祖紀三，誤作『改潤州鎮江軍節度爲鎮海軍節度』。

『湖州，：景祐元年升昭慶軍節度。』

輿地紀勝四，『周升爲宣德軍節度，皇朝改爲昭慶軍

節度』。通攷三一八同輿地紀勝。

『寶慶元年改安吉州。』

輿地紀勝四，『元年』作『二年』。

『武康，上，太平興國三年自杭州來隸。』

九域志五，輿地紀勝四，『三年』皆作『四年』。

『婺州，：淳化元年改保寧軍節度。』

九域志五，『晉武勝軍節度，淳化元年改保寧軍』。

『縣七，浦江，上，唐浦陽縣，梁錢鏐奏改。』

太平寰宇記九七，『浦江』作『浦陽』，未言錢鏐奏

改事。

『慶元府，本明州奉化郡。』

太平寰宇記九七作明州餘姚郡。

『建隆元年升奉國軍節度。』

九域志五，『梁望海軍。：建隆二年改奉國軍』。輿

地紀勝十一亦作『改』奉國軍，不曰『升』。

『縣六，：定海，上。』

通考三一八，『梁望海縣，宋改定海』。

『江陰軍，同下州。』

九域志五，『淳化元年廢江陰軍，三年復置』。輿地

紀勝九，『南唐始建爲江陰軍，皇朝因之。廢爲縣：

在淳化元年：又復，：在淳化三年』。

『瑞安府，本溫州，：太平興國三年爲軍。』

按『軍』字下脫『事』字。太平寰宇記九七，『溫州，

晉天福四年升爲靜海軍；皇朝爲刺史州』。九域志

五，『溫州晉靜海軍節度，太平興國三年改軍事』。

『縣四，：樂清，上，唐樂成縣。』

太平寰宇記九九，『成』作『城』。

『台州，：縣五，：天台，上。』

輿地紀勝十二，『天台縣，：石管改爲台興，國朝會

要云，『建隆元年復曰天台』。

『衢州，：縣五，：龍遊，上，唐龍丘縣，宣和三年改爲

盈川，紹興初復故。』

通考三一八，『龍遊縣，：唐龍丘縣，錢王改』。

『開化，中，太平興國六年升開化場爲縣。』

隆平集一郡縣條，『六年』作『八年』。太平寰宇

記九七，『開化本常山縣地，錢鏐析常山八鄉置開

化縣』。九域志五，『乾德五年分常山縣置開化場。

太平興國六年升爲縣』。

『建德府：縣六，：淳安，望，舊清溪縣，宣和初改淳

化，南渡改今名。』

輿地紀勝八，『宣和初』作『宣和三年』。

『揚州，：南渡後增縣二：：泰興，中，舊隸泰州，紹興

五年來屬，十年又屬泰州，十二年又來屬。』

輿地紀勝，三七，『十二年』作『十四年』。

『宿州，：開寶元年建爲保靜軍節度。』

宋史三太祖紀三，開寶五八月癸卯，『升宿州爲保靜

軍節度。』九域志五，通考三一七，『開寶元年』皆

作『五年』。惟太平寰宇記十七與地理志同。

『縣四，臨渙緊，大中祥符七年割隸亳州，天禧七年來隸。』

九域志五，『天禧七年』作『天禧元年』。

『楚州，緊，山陽郡，團練。』

九域志五，『楚州，：後唐順化軍節度，周降防禦，

太平興國四年降團練』。

『乾德初，以盱眙屬泗州。』

九域志五，『乾德初』作『乾德元年』。

『開寶七年以鹽城還隸。』

九域志五，與地紀勝三九，通考六一八，『七年』皆作『九年』。太平寰宇記一二四，『鹽城縣，僞唐割屬泰州。皇朝太平興國三年卻還割楚州』。

『海州，：縣四，：東海，中。』

九域志五，『開寶二年升胸山縣東海監爲縣』。續通鑑長編十一，開寶三年正月『廢海州東海監，復爲縣』。

『泗州，：建隆二年廢徐城縣。』

九域志五，『廢徐城縣爲鎮入臨淮』。

『眞州，：乾德三年升爲建安軍。』

九域志五，『乾德二年以揚州永貞縣迎鑾鎮爲建安軍』。隆平集一都縣條，續通鑑長編五，與地紀勝三八，通考三一八，『乾德三年』皆作『二年』，而太平寰宇記一三〇又作『建隆三年』。

『縣二，揚子，中，本揚州永正縣之白沙鎮。』

按，『永正縣』本作『永貞縣』，宋代諸書間有書爲『永正』者，蓋史官避仁宗嫌名追改耳。太平寰宇記一三〇，『建安軍，雍熙三年割揚州之永貞縣以屬』。

九域志五，『雍熙二年以永貞縣隸建安軍』。輿地紀勝三八，『永正縣，雍熙二年自揚州來屬，祥符六年改揚子縣』。

『白沙鎮，南唐改爲迎鑾鎮。』

『白沙』改『迎鑾』，通考亦歸之南唐，惟太平寰宇記一三〇云『白沙鎮，僞吳順義二年改爲迎鑾鎮』。

輿地紀勝三八攷辨頗詳，曰，『輿地廣記云，「南唐以永正縣地置迎鑾鎮」。寰宇記云，「本揚州白沙鎮地，僞吳順義二年改爲迎鑾鎮」。二者不同。象之謹按：通鑑，後梁龍德二年歲在壬午吳主楊溥即位，改元順義。又通鑑唐莊宗同光二年歲在乙酉，吳主如白沙鎮觀樓船，更命白沙曰迎鑾鎮，徐溫自金陵來朝。又儀眞志，引五代史，楊溥僭位，順義四年溥臨白沙閱舟師，金陵尹徐溫來見，改白沙鎮爲迎鑾鎮。自後梁龍德二年壬午順數至同光二年乙酉整整四年。則吳自龍德二年壬午改元順義，亦順數至順義四年乙酉，亦整整四年。參通鑑五代史二書以觀，則當在吳順義四年及後唐同光二年。輿地廣記以爲南唐所改，已是差互；而寰宇記以爲在順義二年，年月亦非是。當書曰：吳順義四年改白沙鎮曰迎鑾鎮』。

『通州，中，軍事。』

太平寰宇記一三〇，『通州，皇朝天聖元年改曰崇州，明道二年復故』。九域志五，輿地紀勝四一，並同。

按：太平寰宇記成於太平興國中，絕不能記至天聖

明道時期，此條疑為後人所誤加者。

『高郵軍…高沙軍事。』

輿地紀勝四三，『高沙軍』作『高沙郡』。

『建炎四年升承州。』

通考三一八，『四年』作『二年』。輿地紀勝四三，

則輿地理志同。

『縣二，…興化，…紹興五年廢為鎮。』

輿地紀勝四三，『興化，…廢為鎮入海陵』。

『招信軍，本泗州盱眙縣，建炎三年升軍。』

輿地紀勝四四，『建炎三年升盱眙軍』。

『縣二，…招信。』

九域志五，『太平興國元年改招義縣為招信縣』。

『壽春府，…開寶中，廢霍山盛唐二縣。』

九域志五，『開寶元年省霍山縣為鎮入盛唐；四年改

盛唐為六安』。太平寰宇記一二九，『六安縣…唐開

元二十七年為盛唐，…皇朝開寶四年改為六安縣，仍

併霍山縣入焉』。

『廬州，望，保信軍節度。』

太平寰宇記一二六，『廬州，廬江郡』。

『蘄州，…縣五，…廣濟，望，…羅田。』

輿地紀勝四七，『紹興五年六月辛亥，廢蘄州羅田廣

濟二縣並為鎮。是年，復』。

『安慶府，…縣五，…宿松，上。』

輿地紀勝四六，『紹興五年廢入望江。是年復』。

『太湖，上。』

輿地紀勝四六，『紹興五年廢入懷寧，是年復置』。

『光州，…縣四，…因始，望。』

九域志五，『建隆元年改殷城縣為商城縣，後省為鎮

入固始』。

## 山東通志人物類地域分佈表

姚師濂

山左稱文化之邦，洙泗而下，代有賢哲。爰及晉唐，琅

琊清河，並稱右族。風流標映，不可指數。山川所鍾，

及今猶烈。偶檢山東通志，其人物一門，所著錄者，曰先

賢，曰經師，曰名臣，曰循吏，曰儒林，曰文苑，曰忠

義，曰孝友，曰獨行，曰隱逸，曰藝術，都三千餘人，蓋

濟濟焉。

竊嘗以爲人才之消長，莫不與一代政治相表裏，而文化流轉興廢之跡，又可覘一時一地之豐悴。故特於翻閱之暇，表而出之，聊備觀覽，以爲知人論世之資。惟茲所錄，僅二千有九十人，而先賢經師忠義孝友獨行不寓焉。蓋以先賢經師，但叙源流，忠義孝友，惟敦風俗。要皆無關大指，且難據信，故從略云。

斯表之作，以地爲經，以時爲緯。所列籍貫，一冠今名。俾覽者可一目了然，毋勞鉤稽。志中錯出之處，皆一一爲之訂正，貴在得實。如卷百六十一頁四漢章恢琅琊姑幕人，原註今莒州，據大清一統志則今諸城地；又卷百六十二頁十八晉徐邈東莞姑幕人，亦註今莒州，按一統志姑幕漢隸琅郡，至晉改屬東莞郡，仍諸城地也，茲並係諸城下。卷百六十一頁十四宋李林離狐人，卷百六十八頁十一唐陸庭曜東郡人，按一統志離狐東郡皆古地名，宋唐已廢；離狐宋單父縣，即今單縣，東郡則今聊城堂邑博平在平莘縣地也，今皆爲按實而分系之。卷百六十頁二十五元張德新濱州人，同卷頁二十六王忠渤海人，按一統志皆今濱縣地，茲合系之，卷百六十七頁三管寧北海朱虛人，原註今安邱境內，按一統志則今臨朐地；而卷百六十二頁十三鄒原北海朱虛人，原註今臨朐；鄒原管寧同時同籍，而

志註各殊，是其自相牴牾者，今並從一統志係臨朐下。卷百六十三頁一漢禰衡平原般人，原註今德州，據一統志平原般縣今德平也，今從之改系德平下。卷百六十三頁三十明焦竑日照人，原註南京錦衣衛籍；故知明史卷二百八十八茲本傳稱江寧人者，蓋其占籍也，是亦可補正史之闕者，今從志系日照下。餘皆從例。

濟	魚	金	嶧	滕	泗	鄒	寧	曲阜	茲	平	德	德	陵	長	臨	禹	濟	齊	齊	長	淄	鄒	章	歷
寧	臺	鄉	縣	縣	水	縣	陽	阜	陽	原	平	縣	縣	清	邑	城	陽	東	河	山	川	平	邱	城
5	2	13	16	6		15	3	29	7	11	2	1		3	1	2	1				5			19
			3	4				3	1	9		3			1						1		1	1
			1	2	1	1		3	6	2										1		1	9	5
3					1			5	1	1		1	1							1	4	2	4	15
		1		3		1		5	5					4	1		1	2	1	1	1	5	5	20
13	3	2	3	9	2	3	2	9	5	2	2	11		7	2	2	3		1	7	7	2	7	25
29	2	4		2	1		8	20	5	4	2	15	4	2			5		6	17	12	9	7	52
50	7	24	25	21	5	19	13	74	30	29	6	31	5	16	5	4	9		9	27	30	18	25	141
																								合計



壽光	廣饒	高苑	博興	臨淄	博山	益都	武城	夏津	高唐	恩縣	邱縣	館陶	臨清	冠縣	清平	莘縣	茌平	博平	堂邑	聊城	壽張	陽穀	汶上	嘉祥		
7	4	4	2	7		3	1			1		1			1				1	2			3		漢晉六朝	
8	1					3	2	6	1			1	3		1				1							唐五代
			1	5		4	1	5	1	1	1	1	2	1	1		1	1		3		1				宋
3	1			1		1	9	1	5			3	1	4	1	1	3	1	1							金元
1						5	1	4	3			2		1	1	2	2	2	2	4	1		2			明
9	17	16	3	2		3	1	4	1	6	3	1	7	2	1	1	7	2	3	9	3	1	5			清
5	3	10	1	4	3	1	4	3	1	10	1	1	1	2		3	3	4	2	5	2	3	4	3		合計
33	24	30	7	19	3	7	6	5	4	2	11	5	10	25	8	7	7	14	10	13	4	2	5	4	14	3

無棣	陽信	青城	惠民	即墨	高密	膠縣	昌樂	濰縣	平度	掖縣	榮成	海陽	文登	牟平	萊陽	招遠	棲霞	福山	黃縣	蓬萊	諸城	安邱	臨朐	昌樂		
			3	4	4		1		3	8				1				1			3	0	5	2	5	漢晉六朝
								4	1														3		2	唐五代
1							1	2	1										1		1	2		1		宋
2	1	1	1		5	1		3		3					1					2	1	5	1	2		金元
1	1	3			1		2	4		4		1	1				1			1	1					明
4	3	2	2	8	3	7	4	5	7	8		1	4	1	3		3	4	6	1	4	9	10	6	1	清
17	2	2	13	7	18	30	6	26	2	11	5	8	14	5	12	5	11	11	7	10	27	22	3	5		合計
25	7	8	19	19	31	38	11	41	15	35	5	8	16	11	26	5	15	16	16	27	69	47	12	16		

# 宋史地理志戶口表

趙惠人

京畿路					府州領縣時代	戶數	口數	總戶數	口數	每縣人口平均數	計備考
青州	密州	濟南府	沂州	登州							
六全	五全	五全	五全	四全	開封府	二六一·一一七	四四二·九四〇	一六	二六一·一一七	四四二·九四〇	二七·六八三
九五·一五八	一四四·五六七	一三三·三二一	八二·八九三	八一·二七三							
一六二·八三七	三二七·三四〇	二一四·〇六七	一六五·二三〇	一七三·四八四							

新泰	肥城	泰安	日照	沂水	蒙陰	莒縣	費縣	郟縣	臨沂	浦台	霑化	利津	濱縣	商河	樂陵	漢晉六朝唐代五代	宋	金元	明	清	合計
4		7		5	1	5			16	14						2					
2		3		2		11			13	34											
									1	5				1	1						
		2				1								3	1						
		2	3			1			1	1	1			3	1						
2	2	5	3	5	4	3			2	4	1	2	5	3	5	1					
	3	3	12	5	2	1	5	3	4	1	7	6	6	2	9						
8	5	22	18	17	7	22	5	35	62	3	10	11	16	9	13						

朝觀城	范縣	濮縣	定陶	曹縣	鄆城	鉅野	城武	單縣	荷澤	平陰	東阿	東平	萊蕪	漢晉六朝唐代五代	宋	金元	明	清	合計
1	1		6	1		2	1	2	3		1	7							
	4		1						4			1							
	1		5	1					5	1		4							
2	2	1	20	1	9	2	5	2	3	3		13							
				1		4		1	3	1	3	22							
6	1	1	11	1	13	3	1	3	3	2	13	8							
		1	5	2		2	9	1	4	5	6	7	3	5					
9	9	4	42	8	27	11	17	8	12	26	10	24	58	5					

京 西 路						京 東 路						東 路								
北	西	京	南	西	京	廣	拱	濮	單	濟	東	興	徐	應	淮	淄	濰	萊		
寧	蔡	孟	滑	鄭	穎	光	唐	鄧	均	房	金	隨	鄧	襄	廣	濟	軍	州	州	州
府	州	州	州	州	府	軍	州	州	州	州	州	州	府	府	軍	州	州	州	州	
一	六	三	五	七	六	一	五	二	二	二	五	三	五	六	二	四	三	四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三二〇九四	九八五〇二	三三四八一	二六五二二	三〇九七六	六六〇四一	八九九五五	四七二八一	三〇一〇七	三三二一五	三九六三六	三〇八〇四	一一四一一七	八一三〇七	七九七七一	七六八八七	六一一五二	四四六七七	九七四二七		
一五九六一七	一八五〇一三	七〇二六八	八一八九八	四一八四八	一六〇一九三	二〇二一七二	七八七二七	四四七九六	四七九四一	六五六七四	六七〇二一	二九七五五〇	一九二六〇五	一五七四〇四	一五四一三〇	九六一一〇	一〇九五四九	一九八九〇八		
						三一									三八					
						四七二三五八									八一七三五五					
						九九六七八六									一六〇一六五五					
						三二一五四									四二一四八					

河北										東路										西路											
真定府	相州	中山府	信德府	滹州	懷州	衛州	洛州	深州	磁州	祁州	保定軍	信安軍	清州	永靜軍	恩州	濱州	德州	霸州	雄州	莫州	棣州	博州	河間府	冀州	滄州	開德府	大名府	信陽軍	汝州	順昌府	
九	四	七	八	二	三	四	五	五	三	三	全	全	一	三	三	二	二	二	二	一	三	四	三	六	五	七	二	二	五	四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九二·三五三	三六·三四〇	六五·九三五	五三·六一三	三三·一七六	三三·三一一	二二·二〇四	三八·八一七	三八·〇三六	三六·四九一	二四·四八四	一〇·二九	六·六一九	三四·一九三	五一·三四二	四九·九九一	四四·五九一	一五·九一八	一三·〇一三	一四·五六〇	三九·一三七	四六·四九三	一一·九三〇	六六·二四四	六五·八五一	三一·八七八	一五五·二五三	九·九五四	四一·五八七	七八·一七四		
一六三·一九七	七一·六三五	一八六·三〇五	九五·五五二	三三·二〇二	八八·一八五	四六·三六五	七三·六〇〇	八三·七一〇	九六·九二二	四九·九七五	二·四八四	一·四三七	三九·〇二二	八五·九八六	一一·四九八	八二·〇二五	二一·五一六	五二·九六七	三一·九九二	五七·二三三	九一·三三三	六〇·二〇六	一〇·一〇三	一一·八二一	八二·八二六	五六八·九七六	二〇·〇五〇	一四一·四九五	一六〇·六二八		
											六四八·七五七																				
											一·五二四·三〇四																				
											二二·四四五〇																				



秦 鳳 路										軍 興 路										永												
德順軍	原州	涇州	涇州	階州	鳳州	成州	隴州	鳳翔府	秦州	定邊軍	醴州	寧州	邠州	環州	慶陽府	銀州	綏德軍	保安軍	坊州	鄜州	延安府	清平軍	耀州	華州	同州	虢州	商州	陝州	解州	河中府		
一全	二全	四全	五全	二全	二全	二全	四全	九全	四全	一全	五全	三全	五全	一全	三全				二全	一全	七全	一全	六全	五全	六全	四全	五全	七全	三全	七全		
二九〇二六九	二三〇三六	二八四一	二六五九四	二〇六七四	三七七九六	一二九六四	二八三七〇	一四三三七四	四八六四八			三七五五八	五八二五五	七七八三	二七八五三				二〇四二	一三四〇八	三五四〇一	五〇九二六	一〇二六六七	九四七五〇	八一〇一一	二二四九〇	七三一二九	四七七八〇六	三二三五六	七九九六四		
一二六二四一	六三九九	八八六九九	六三五一二	四九五二〇	六一一四五	三三九九五	八九七五〇	三二二三七八	一二三〇二二			一二二〇四一	一六二一六一	一五五三二	九六四三三				六九三一	四〇一九一	九二四一五	一六九二一六	三四七五三五	二六九三八〇	二二三九六五	四七五六一	一六二五二四	一三五七〇一	一一三三三一	二二七〇三〇		
										八五																						
										一一一四九八																						
										二二七七九二二七																						
										三三一五七九																						

禹貢半月刊

第二卷 第二期

宋史地理志戶口表

路		浙										兩																				
揚州	嘉興府	建德府	衢州	處州	台州	瑞安府	江陰軍	常州	慶元州	婺州	湖州	鎮江府	平江府	紹興府	臨安府	積石軍	震武軍	西寧州	樂州	廓州	洮州	蘭州	岷州	聲州	河州	熙州	西安州	懷德軍	會州	鎮戎軍		
一全	四全	六全	五全	六全	五全	四全	一全	四全	六全	七全	六全	三全	六全	八全	九全								一全	三全	三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五六·四八五	一二二·八一三	八二·三四一	一〇七·九〇三	一〇八·五二三	一五六·七九二	一一九·六四〇		一六五·一一六	一一六·一四〇	一三四·〇八〇	一六二·三三五	六三·六五七	一五二·八二一	二七九·三〇六	二〇三·五七四								四〇·五七〇	四〇·八七八	一〇·六一	一〇·八九三			一〇·九六一			
一〇七·五七九	二二八·六七六	一〇七·五二一	二八八·八五八	一六〇·五三六	三五五·九五五	一六二·七一〇		二四六·九〇九	二二〇·〇一七	二六一·六七八	三六一·六九八	一六四·五六六	四四八·三一二	三六七·三九〇	二九六·六一五								六七·七三一	一一·八五七	三·八九五	五·二五四			八·〇五七			
七八	一·九七五·〇四二															四六																
	三·六六七·四四一															四四九·八九四																
	四七·〇一八															一一一·九·五三六																
																二二·一六三																

東南江					路西南南淮						路東南南淮																				
信州	饒州	池州	徽州	寧國府	江寧府	懷遠軍	無爲軍	黃州	光州	濠州	安慶府	和州	蕲州	廬州	六安軍	壽春府	清河軍	淮安軍	招信軍	安東州	高郵軍	通州	眞州	滁州	泗州	泰州	海州	楚州	宿州	亳州	
六全	六全	六全	六全	六全	五全	一全	三全	三全	四全	二全	五全	三全	五全	三全	一全	四全	一	一	二	一	一	二	二	三	三	二	四	四	四	七	
一五	一八	一三	一〇	一四	一二	六〇	八六	一三	一〇	一六	一二	三三	一一	八三	一〇	二六	一九	二〇	二七	二七	二四	四〇	六三	五五	五六	七八	九一	一三	三〇		
五三	八〇	三五	八一	四七	二〇	〇一	〇九	二六	二五	四七	〇四	〇七	〇九	〇五	〇三	〇六	五七	八五	八五	五二	二四	〇二	六三	四九	九七	五四	八五	四八	〇一		
三三	三三	二〇	一六	四七	二〇	一一	一三	一五	一五	三四	六六	一九	一七	七八	一八	二四	四〇	三八	四三	八二	九七	一五	一一	一七	九七	二〇	一六	一八	三三		
三三	三四	〇八	〇九	七四	二七	一九	一六	四六	五七	八六	三七	一六	三五	八九	八一	六	七八五	七五	一八九	〇四	〇三	八九	三五	二四	七五	七五	二〇	三五	八一		
						三三											三八														
						七〇	九〇	九一	九一	九一							六六	四二	二五	七一	三	四	一	九	七	三					
						一五	八四	〇二	五																						
						四八	〇〇	〇三									三五	三一	一五												



		路 北 湖 荆											路 西 南 江											路								
衡	潭	壽	漢	荆	靖	沅	辰	歸	岳	峽	澧	常	復	德	鄂	江	建	臨	南	興	瑞	撫	袁	吉	贛	江	隆	廣	南	太		
州	州	昌	陽	門	州	州	州	州	州	州	州	德	安	府	州	陵	昌	江	安	國	州	州	州	州	州	府	德	康	平			
一	二	一	二	二	三	四	四	三	四	四	四	三	二	五	七	八	二	三	三	三	三	五	四	八	一	五	八	二	三	三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四三九·九八八	一六八·〇九五	九六二·八五三	二〇八·二五三	五六	五八〇·六三六	一·二二五·二三三	二一·七〇〇										一八五·〇三六	四六	一·六六四·三五	三·七八一·七四五	八二·二一一											
二六八·〇九五	四三九·九八八	九六二·八五三	二〇八·二五三	五六	五八〇·六三六	一·二二五·二三三	二一·七〇〇										一八五·〇三六	四六	一·六六四·三五	三·七八一·七四五	八二·二一一											
一六八·〇九五	四三九·九八八	九六二·八五三	二〇八·二五三	五六	五八〇·六三六	一·二二五·二三三	二一·七〇〇										一八五·〇三六	四六	一·六六四·三五	三·七八一·七四五	八二·二一一											
一六八·〇九五	四三九·九八八	九六二·八五三	二〇八·二五三	五六	五八〇·六三六	一·二二五·二三三	二一·七〇〇										一八五·〇三六	四六	一·六六四·三五	三·七八一·七四五	八二·二一一											
一六八·〇九五	四三九·九八八	九六二·八五三	二〇八·二五三	五六	五八〇·六三六	一·二二五·二三三	二一·七〇〇										一八五·〇三六	四六	一·六六四·三五	三·七八一·七四五	八二·二一一											

路 府 都 成											路 建 福						路 南 湖 荆															
仙	永	威	茂	雅	黎	簡	印	嘉	漢	綿	彭	崇	眉	成	興	邵	汀	漳	南	泉	建	福	武	桂	茶	全	寶	柘	永	道		
井	康	州	州	州	州	州	府	州	州	州	府	府	州	府	化	武	州	州	州	州	寧	州	岡	陽	陵	州	慶	州	州	州		
二	二	二	一	五	一	二	六	五	四	五	三	四	四	九	三	四	五	四	五	七	七	一	三	二	一	二	二	四	三	四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三									一	一	二	六	七	一	六	八	一	一	一	二	一		四									
二									二	二	七	七	二	八	三	一	〇	〇	一	一	九	一										
三									〇	〇	九	〇	一	五	四	四	四	九	六	四	六											
八									〇	〇	五	〇	九	〇																		
五									〇	〇	二	〇	九	〇																		
三									〇	〇	三	〇	四	〇																		
七									〇	〇	五	〇	四	〇																		

禹貢牛月刊 第二卷 第二期 宋史地理志戶口表

夔				州				利				府				川				潼				石泉軍								
威	施	紹	夔	大	政	蓬	沔	文	巴	隆	閬	洋	利	興	富	寧	懷	渠	榮	合	長	溫	敘	昌	普	資	順	慶	遂	潼	石	泉
滿	州	慶	州	安	州	州	州	州	州	慶	州	州	州	元	順	西	安	州	州	州	寧	州	州	州	州	州	慶	慶	寧	川	軍	軍
三全	二全	二全	二元豐	二全	二全	四全	二全	一全	五全	六全	七全	三全	四全	四全	三全	二全	三全	四全	五全	五全	三全	四全	三全	三全	四全	三全	三全	五全	一全	一全	二	二
三五九五〇	一九八〇四	二八四八	一一二一三	六〇七五	三五二二	二七八二七	一二四三〇	一二五三一	二三三三七	三五〇二二	四三九三六	四五〇四九	二五三七三	六二〇八四	一一二四七	四七〇五七	二九六二五	三二八七七	一六六六七	四八二七七	四四六六一	四四六六一	一六四四八	三六四五六	三二二一八	三二二八七	五五四九三	四九一三二	一〇九六〇	九〇九		
				一〇八九一	九二九四	五一四七二	一九六七三	二二〇七八	四一五二六	一〇七五七	一〇九〇七	九八五六七	五一五三九	一二三五四	二二七一六	一一七五五	一七四九五	六三八三〇	五二〇八七	八四四八四	九五四一〇	九二〇五五	三六六六八	七三二二一	四七二一九	一三〇三一三	四四七五六	一〇二五五	四四七	四四七		
				五六											五六一	八四四	一五五八	三六二														
				二九七六二九											五六一	八四四	一五五八	三六二														
				六三七〇五〇																												
				一一三七五																												

五七 八八二·五一九二·四九二·五四二 四三·七二八

廣				東				南				廣				州															
融州	邕州	容州	靜江府	惠州	南恩州	德慶府	新慶州	肇慶府	封州	賀州	英德府	南雄州	梅州	連州	潮州	循州	韶州	廣州	播州	思州	珍州	大寧監	南平軍	梁山軍	雲安軍	重慶府	涪州	達州	開州	萬州	
一全	二全	三全	一全	四全	二全	二全	一全	二全	三全	二全	二全	三全	三全	三全	三全	五全	一元豐		一元豐							三全	三全	五元豐	二崇寧	二全	
五·六·五·八	五·二·八·八	一·三·七·七·六	四·六·三·四·三	六·一·一·二·一	二·七·二·一·四	八·九·七·九	一·三·六·四·一	二·五·一·〇·三	四·〇·二·〇·五	三·〇·三·三·九	一·二·三·七·〇	三·六·九·四·三	七·四·六·八·二	四·七·一·九·二	五·七·四·三·八	一·四·三·二·六·一			六·六·三·一						一·一·〇·七·五	四·二·〇·八·〇	一·八·四·四·八	四·〇·六·四·〇	二·五·〇·〇·〇	二·〇·五·五·五	
				三三二																三三三											
				五七四·二七六																	二四六·五二一										

南										西						路						
象州	昭州	梧州	藤州	鬱州	潯州	柳州	貴州	慶遠府	賓州	橫州	化州	高州	雷州	欽州	白州	鬱林州	廉州	瓊州	南寧軍	萬安軍	吉陽軍	
四全	四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一全	四全	三全	二全	二全	三全	一全	二全	一全	二全	二全	四全	三全	二全	二全	
八七	一五八	五七二	六四二	八〇三	六一四	八七三	七四六	一五八	七六二	三四五	九三七	一七六	三七八	〇五五	四五八	三五六	七五〇	八九六	八五三	二七〇	二五一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五三三	六二	二二六

# 明代遼東歸附及衛所都司建置沿革

李晉華

頤剛吾師：

禹貢第四期，七期，兩載張維華君關於遼東問題論

文，徵引甚詳，得讀甚喜。但張君所引明史，全邊略記，

明大政纂要諸書，均屬間接記述，無法徵實，故只得斷

定：『黃儔使遼必在洪武三年六月之後』，『劉益之降當

在洪武三年與四年之間』，『遼東都衛建于洪武四年七月

之說常無大誤』，『遼東之置都司亦以洪武八年十月為

是』。此類推測雖去事實不甚遠，然讀者仍覺無所適

從。查遼東歸附及衛所都司之建置，實錄均有明文，記載職方之事不涉忌諱，當可徵信。茲特錄以就正焉。又考「監」爲司牧之所，隸太僕寺，不屬於職方，張君謂「遼東轄境二十五衛二州之外尙有一監」，似亦須更正。謹縷述如下：

一，納哈出據遼及其歸附事略

元至正十五年乙未（洪武紀元前十三年）六月乙卯朔，上率徐達常遇春等克太平，執其萬戶納哈出。（太祖實錄）

十二月壬子朔，釋元萬戶納哈出北歸。納哈出者，木華黎裔孫也。上初獲之，以其爲元世臣子孫，待之甚厚。

納哈出居常鬱鬱不樂，上遣降將萬戶黃儔察其去就。儔見納哈出，言上所以待遇之意。納哈出曰：「荷主公不殺，誠難爲報，然我本北人，終不能忘北」。儔以告上，上曰：

「吾固知其心也」。謂徐達等曰：「納哈出，元之世臣，心在北歸，今強留之，非人情也，不如遣之還」。達等以爲虜心難測，若舍之去，恐貽後患，不如殺之。上曰：「無故而殺之，非義，吾意已決，姑遣之」。因召納哈出及降臣張御史謂之曰：「爲人臣者各爲其主，况汝有父母妻子之思念？遣歸仍從汝主於北」。因資而遣之。納哈出等辭謝而去。（實錄）

洪武二年四月乙亥，太祖聞納哈出擁兵據遼陽爲邊患，乃遣使以書與元主，又以書諭納哈出。三年五月復以書諭之（兩書皆論以逆凶順吉之理，實錄具載其文，可以查覈）。

按：是時元平章高家奴守遼陽山寨，知院哈刺張屯瀋陽，丞相也先不花駐開元，平章劉益守蓋州。遼陽開元迤北金山等處爲納哈出所據，其勢足以左右全遼。若其來歸，則全遼可定，故太祖望于納哈出者亦至殷。四年六月，遼東衛遣人奏言元將納哈出據金山擾邊，爲遼陽患，乞益兵以備。乃遣黃儔齎書諭之，儔至金山，納哈出拘而不遣。七年十一月，納哈出引兵寇遼陽，千戶吳壽等擊走之。八年十二月，復寇遼東，都指揮使葉旺大敗其兵。十一年六月，十二月，兩遣使齎書往諭均不報。二十年正月，遣宋國公馮勝爲征虜大將軍，穎國公傅友德，永昌侯藍玉爲左右副將軍，率師二十萬北伐。六月丁酉，馮勝等進師金山之西。癸卯，師逾金山，至女直苦屯，納哈出部將全國公觀童降。丁未，遣右副將軍藍玉至納哈出營，降其衆。八月丁丑，征虜大將軍馮勝上賀平納哈出表。九月戊寅朔，封納哈出爲海西侯。自納哈出歸降後，全遼底定，事具實錄。

二，劉益歸附及遼東衛所都司建置事略

洪武三年九月，詔諭遼陽等處官民。初，元主之北走也，遼陽行省平章高家奴聞之，集兵老鴉山，而平章劉益亦集兵屯蓋州之得利羸城。二兵相爲聲援，以保金復等州，願望欲爲邊患。至是，上遣斷事官黃儔齎詔諭之（辭長不錄）。（實錄）

張君考略引全遼志云：『黃儔使遼在洪武三年，然在是年何月則未明言，詔內載李文忠遣使陳奏事，則知六月前無遣使使遼事，而黃儔使遼定在六月後也。』實錄載在九月，不詳何日，原詔亦與全遼志所載稍有異文也。

洪武四年二月壬午，故元遼陽行省平章劉益以遼東州郡地圖并籍其兵馬錢糧之數，遣右丞董遵，僉院楊賢，奉表來降（有願順投誠語，文不具錄）。上覽表嘉其誠，詔置遼東衛指揮使司，以益爲指揮同知。詔曰：

（前略）『前遼陽行省平章劉益能審察時機，推誠歸朕，以遼東州郡地圖遣右丞董遵等奉表朝獻，朕甚嘉焉。雖漢賈誼，何專前美！今特置遼東衛指揮使司，授爾益同知指揮使。爾其恪遵朕意，固保遼民，以屏衛疆圉，則爾亦有無窮之譽！』（實錄）

據此：三年九月詔諭遼陽等處官民，至是平章劉益

率衆來歸，乃置衛以益知衛事，是爲遼東置衛之始。是時衛置于蓋州得利羸城，本劉益所屯駐之地。遼陽東北開元金山等處仍爲元將所據，非所轄治。

今按：張君考略引明史全遼志及明大政纂要諸書云：『黃儔使遼既在洪武三年六月之後，劉益之奉表求降必後乎此可知，推其時（置衛時）當在三年與四年之間。』劉益歸降與遼東置衛同爲四年二月事，已見實錄，明史紀傳均據之。全遼略記以爲三年春事，誤。

洪武四年五月丙寅，故元平章洪保保馬彥輩八丹等叛，殺遼東衛指揮同知劉益。（實錄）

洪武四年六月壬寅，故元右丞張良佐，右丞房嵩，遣參政張革，行樞密院副使焦偶，廉訪司僉事李茂，斷事崔忽都，自遼東來貢馬，及送賊殺劉益逆黨平章八丹，知院僧兒等至京，並上故元所授印章宣勅金牌。先是故元平章劉益以遼東之地來降，朝廷遣斷事官吳立往宣詔，置遼東衛於得利羸城，以益爲指揮同知。未幾故元平章洪保保馬彥輩共謀殺益，良佐等率部下擒彥輩殺之，保保走納哈出營。遼東之衆因推良佐與房嵩權衛事。至是良佐遂以其事來聞，仍上其事于中書省（原奏略）。右丞相汪廣洋等以聞，上以吳立張良佐房嵩爲遼東衛指揮僉事。其餘將校從本衛

定擬職名具奏聞銓注，軍人俾隸籍。賜張革等文綺衣各一襲。（實錄）

洪武四年七月辛亥朔，置遼東都衛指揮使司，以馬雲

葉旺爲都指揮，吳泉馮祥爲同知，王德爲本衛僉事，總轄遼東諸衛軍馬，修治城池，以防守邊疆。時上以劉益之變，而元臣納哈出等未附，故命雲等鎮之，仍遣雲諭祭劉益（祭詞略）。

按：是年二月置遼東衛，以劉益知衛事，及益被

殺，復以吳立張良佐房昂僉衛事。七月置定遼都衛，以

馬雲葉旺爲都指揮使，總轄遼東諸衛軍馬。在衛之上設都衛，事權歸一，便于統屬，不關設置因革。全邊略記云：「置衛總轄遼東」，是也。大政纂要云，是年「置遼東都司」，是誤以八年後之改稱爲初置時之稱名矣。

洪武八年十月癸丑，詔以在外各處所設都衛並改爲都

指揮使司。定遼東都衛爲遼東都指揮使司，置定遼前衛指揮使司，以遼東衛爲定遼後衛指揮使司。（實錄）

據此，可知遼東衛建于洪武四年二月，定遼都衛于置

是年七月，都衛改都司則八年十月事；此遼東置都司之

沿革也。

### 三，附論

張君考略云：「明史地理志稱「洪武八年改置遼東都指揮使司，領衛二十五，州二。二十年（明史作十年）府縣俱罷」。是知洪武二十年後遼東悉置衛所。又稱「永樂七年置自在安樂二州」。則知此二州之置爲復洪武八年舊制，此外則悉爲衛所」。

按：衛之設所以統制當地軍馬，修葺城池，府縣則綜理民刑錢穀，衛與府縣並設，本軍分治之旨，爲明代定制。若罷府縣，則軍民事一歸于衛矣。考實錄「洪武六年六月戊戌，定遼東都衛請設遼陽府縣治，從之，詔吏部銓官鑄印。尋罷遼陽府縣」。十年不載此事，或設未幾即罷，不待十年也。明史「十年府縣俱罷」，不知何據？

又按：歷代以來，地皆郡縣，明代盡改置衛，而獨于遼陽開元設自在安樂二州者，蓋所以處內附夷人也。

夷人初附，語言不通，習俗亦異，故別立州，仍以夷人爲長官以治之（永樂七年七月癸巳，遼東自在安樂二州隨官買物

等來朝，貢方物，賜鈔及襲衣，所貢物悉厚直酬之。見實錄）。其外

附夷人，東北則建州毛憐女直等衛，西北則朵顏溫餘秦寧三衛，分地世官，互市通貢，事雖羈縻，勢成藩蔽。

惟自在安樂二州之置乃永樂初事，若洪武八年時，不特



二州未置，建衛亦不及二十五，所云領衛二十五，州二，非八年以前也。

張君考略又云：『明史地理志論遼東都指揮使司所轄疆域謂領衛二十五，州二，此蓋以常制論。明人置衛遼東，興廢無常，其建置之數不以其二十五為限，衛外有自在安樂二州，二州外有永寧監，亦屬遼東分疆之一，而地志則未言及。……是遼東轄境以常制論當作二十五衛二州一監也。』

按：遼東轄境以二十五衛二州為常制，其說可通。

## 安徽宣城的廣東村和洪楊亂後宣城的人口

胡傳楷

我在宣城住過一年，宣城給予我的印像很深。無論人物和古蹟，宣城在歷史上都佔有重要的位置。

宣城梅氏是鼎鼎著名的，宋朝的梅堯臣（聖俞），清朝的梅文鼎，文鼎兄弟，以至於現代的梅光迪先生，皆為一代有數的人物。南齊的謝朓，曾為宣城太守，後人稱作謝宣城。唐代詩人李白，在宣城流寓很久，他稱贊宣城的風景，寫了不少詩，其中有一首，末後有這樣兩句：

相看兩不厭，只有敬亭山。

宣城的敬亭山的確是很好的風景。其他如：鱉峰，北

至永寧監乃掌牧馬者，屬太僕寺，非隸職方，是以地志不言及。洪武初西北軍事方殷，重視馬政，命于江淮等處設牧監養馬外，復定茶馬互市法，與西番易馬。永樂初仍舊制設苑馬寺，寺之下仍設監，監之下設苑。北京甘肅等處苑馬寺所屬監苑最多。遼東分苑馬寺隸北京，設六監，每監下設四苑，為二十四苑。後均裁廢，僅存永寧一監，清州深河二苑。全遼志所云，尚無不合。特監非治所，不同于州衛，即州衛之外不設監為治也。

樓，南樓，雙橋，雙塔寺，也都可以使人留戀而忘返。所以李白就死在宣州。其他愛慕宣城而來寄寓的，唐代還有韓愈，白居易，杜牧；宋代如蔣之奇，徐亮；明代如屠隆；清朝如洪亮吉。真是指不勝屈。我一想起宣城，我想起上面這些事跡。但我另外還有一個比較更深的印像，就是宣城鄉下的一個廣東村。

宣城東門外，二十里左近，有一座小小的土山，俗名

黃土山。在山的東首，有幾家新式的洋房，住的是幾十個

廣東人。他們的生活方式都不與本地土著相似。他們說的是廣東方言，本地人聽不懂。但他們也能說普通話。他們不大與本地人來往，似乎單獨成一個村莊，所以本地人就叫他爲廣東村。

他們村上（實際算不得村）自己辦了一個小學，教育他們自己的子弟。土匪不敢上他們村去，因爲戒備得很嚴。他們家家備有手鎗，房子外，圍了一重鐵絲網，好像上海公共租界戒嚴時一般。

廣東村沒有什麼可注意，可注意的是那幾個廣東人，因爲他們並不是真正的廣東人，而是道地的宣城人！

原來他們的祖父母，本是宣城人氏，只因當咸同間，避洪楊之亂，逃往廣東，子孫數代相傳，遂習於廣東的風俗。可是終於因爲宣城是祖宗墳墓的所在，故決意遷回原籍。宣城人聽他們口裏說的是廣東方言，以爲是廣東人，那知他們倒是道地的宣城人。更有趣的，現在大多數的宣城居民，原本都不是宣城人，乃是洪楊之後四方八處移住來的。由外省遷來的，有湖北人，湖南人，河南人和江西人；本省則以蕪湖和徽州二處的人爲最多（北門外一帶店鋪，幾乎完全是徽州人開的）。從這一點——洪楊亂後宣城的居民土著少而客籍多——上看來，很可以使我們想見宣城在洪楊

時代所受的禍亂是怎樣的慘重！

宣城的戰事始於咸豐六年二月；三月二十八日，陷於太平軍。同年十二月，爲官軍所克復。但戰事仍繼續不息，延至咸豐十年八月十二日，第二次失守；同治元年六月十五日，始再度克復。翌年八月，太平軍又犯府城，爲官軍所擊敗，自此宣城始無太平軍之踪跡。

經過了七八年的激烈戰事，兩次失守府城，殺得流血遍野，伏尸盈路，亂軍所至，放火燒劫，姦淫屠戮，無所不極！試想當日宣城的居民，還有幾個不死亡逃散？！

據光緒十四年的宣城縣志所載宣城戶口，清朝從嘉慶元年（一七九六），直到十一年（一八〇六），每年人口都是增加。嘉慶十一年（一八〇六）的戶數增到二十五萬四千五十二戶，口數增到一百七萬六千一百六十口。十一年以後無統計，中間隔了道光咸豐兩朝，及至同治七年（一八六八），當洪楊大亂之後，統計宣城戶數僅有五萬七千二百五十二戶，口數僅有二十五萬一千三百口了。較之嘉慶十一年的統計，要減少十九萬六千八百戶，八十二萬四千八百六十口，這個數目多麼驚人！而況嘉慶以來，歷年的人口都是增加的，那麼洪楊亂前的人口，一定還要超過

嘉慶十一年數量的呢！

由此，我們更明白這個所謂『廣東村』的名稱之由來，實含有很深長的歷史意義呢！

### 附：安徽宣城縣歷代戶口統計表

朝代	年號	年數	西曆	戶數	口數	附註
宋	未詳	未詳	九六〇至一二七六	一九・五八五 二二・四〇八	四八・八七六 五六・三〇〇	土戶口數 客戶口數
明	洪武	四	一三七一	三一・四四七	一六七・二七七	
	萬曆	未詳	一五七三 至 一六二九	二六・四〇五	一七八・四〇六	
清	乾隆	六〇	一七九五至二〇一・五〇四	八四〇・二六七	八四七・八八七	
	嘉慶	元	一七九六至二〇七・八六七	八六七・八八七	八五四・五〇六	
		二	一七九七至二〇九・一八〇	八六三・二二三	八七三・三四六	
		三	一七九八至二一〇・二〇八	八七三・三四六	八八四・八六九	
		四	一七九九至二二二・九三六	八八四・八六九		
		五	一八〇〇至二二五・四四八			

## 評奉天全省輿圖

用『等高線法』或『等高線分層着色法』表示地形的

中華民國	光緒	同治	光緒	同治	光緒	同治	光緒	同治	光緒	同治
一七	一三	七	一	一〇	九	八	七	六	六	六
一九二八	一八八七	一八六八	一八〇六	一八〇五	一八〇四	一八〇三	一八〇二	一八〇一	一八〇〇	一七九九
一〇一・八〇五	七八・三一六	五七・二五二	二一〇七六・一六〇	一〇一六・九七五	九六八・三七一	九一九・九五八	九〇五・八九二	八九六・九八三	八八四・八六九	八七三・三四六
五二八・七〇九	三一九・三三九	二五一・三〇〇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民屯土客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戶口均在內

傳楷按：表中光緒十三年以前，係根據光緒十四年本宣城縣志；民國五年，係根據民國十一年度內務統計土地與人口；民國十七年，係根據民國十七年各省市戶口調查統計報告。

二十三，九，一，真如鏡十二號。

吳志順

地圖，在現在是最為新穎不過的。翁文灝先生在中國分省

新圖序裏痛斥舊法所繪諸圖之弊，以爲這類圖很足導讀者於謬誤觀念，而對於『等高線法』則以爲盡善盡美。殊不知『等高線法』用在比例尺十萬分之一以下，或『等高線分層着色法』用在五十萬分之一上下的圖，固然顯明；倘若用在二三百萬分之一以上高度在一二百公尺以上以至於一千公尺才能繪上一根線，而又缺少標高點的圖，恐怕更易導讀者於謬誤的觀念，竟可使讀者疑到同高度的平原會有這樣廣大的面積。因爲縮尺小，雖然表明每段高度是在若干公尺與若干公尺之間，但是在這每段固定高度以內，就沒有超過它的固定高度與不及它的固定高度的地帶了。

不過因爲縮尺小，線法簡，有許多地方，就沒法把它完全表現出來了，當然不免就有指鹿爲馬之弊。那麼，這類地圖的價值，也很有限，決不能說它是圖學的新紀元；而把旁的地圖，全都廢棄。

舊法所繪諸圖，在製圖學上說來，都是投射投影法裏的一種透視地平法。不過那時不懂得什麼叫經緯度投影法，什麼叫中等海水面的一切繪畫法，所以畫出來不十分正確。我們要研究地形，地質，或考究距離，高度，舊法所繪諸圖，自然不宜，若要用在人文，或史地沿革上，則這類地圖，自有相當價值。倘使『等高線法』的地圖，

縮尺一小，內容簡陋，它的價值遠遠不及舊法所繪內容詳細的圖咧。所以學者擇用地圖，當按着自己的用途，審查其內容的價值如何，不要因其形式的新舊，而定去取。近時的新圖，儘有牟利之徒，輾轉抄襲，說得天花亂墮，一按其內容，漏遺謬誤，不可究詰。舊圖中，亦有繪製方法固舊，而內容極爲精詳的，實在可貴。

燕京大學圖書館新得奉天全省輿圖三十一幅（銅版精印，年月不詳，亦無標印之所），工程浩大，當屬官書，是一份很有價值的地圖。分幅按清代府廳州縣之制，計：

奉天全省總圖 一幅

奉天府總圖 昌圖府總圖 錦州府總圖

鳳凰廳總圖 興京廳總圖 各一幅

遼陽州（今遼陽縣） 義州（今義縣）

岫巖州（今岫巖縣） 寧遠州（今興城縣）

復州（今復縣） 金州廳（今金縣）

鳳凰廳（今鳳凰縣） 海龍廳（今輝北縣）

興京廳（今新賓縣） 承德縣（今瀋陽縣）

新民縣（今瀋陽縣） 海城縣

懷仁縣（今桓仁縣） 蓋平縣

奉化縣（今梨樹縣） 錦縣

懷德縣 鐵嶺縣

廣寧縣(今北鎮縣) 通化縣

昌圖府(今昌圖縣) 開原縣

安東縣 康平縣

寬甸縣 各一幅

圖例云：『奉省方域，自吉林黑龍江分界後，南北縱九百六十里，東西廣一千七百六十里；南至大孤山五百四十里，以海爲界；北至鄭家屯四百二十里，接蒙古王旂界，東至廿一道溝一千三百四十里，接吉林界；西至清河邊門四百二十里，接直隸界；西南至紅牆子八百三十里，接直隸界；西北至葉茂台邊一百六十里，接直隸界；東南至長甸河口七百六十里，接朝鮮界；東北至亮子河六百六十里，接吉林界；西南至京師一千五百里。縱距鳥里三百八十八里。橫距鳥里一千一百零五里。斜距鳥里一千一百七十一里。其河道入海者，均繪於圖，至細流支港，繪入分圖，以清界限。圖內皆遵原頒格式』。

看了上面省界的四至及府廳州縣分制的情形，可知爲光緒三十三年以後出版的圖。版底之精美，內容之豐富，決不是晚近市肆出版的地圖所能及其萬一。現在出版的圖，對於現在行政區域的省會，縣治，直隸市，及重要首

邑，市鎮等，那是準可使你滿意的找得各個的位置，但是一遇移治或新增，則毫無辦法。即以遼寧省爲例；復縣在九一八前即已移治瓦房店，在復縣未移治以前新出的各圖，你要找這瓦房店，就有許多的圖會沒有，就是最近申報館出版之中國分省新圖裏，復縣不但未曾移在瓦房店，即瓦房店亦未註繪。又東北之萬寶山屯，這是釀成九一八之導火線，在政治歷史上很關重要，但是在萬寶山事件發生以前出版的圖，多以爲是不重要的小村屯而不繪註。看了這份奉天全省輿圖，按現在的行政區域，它所缺的縣治爲：

- |    |    |    |    |    |    |    |    |
|----|----|----|----|----|----|----|----|
| 東豐 | 西豐 | 西安 | 營口 | 遼中 | 台安 | 彰武 | 黑山 |
| 盤山 | 綏中 | 錦西 | 臨江 | 輯安 | 長白 | 安圖 | 撫松 |
| 撫順 | 本溪 | 輝南 | 柳河 | 莊河 | 洮南 | 遼源 | 雙山 |
| 通遼 | 開通 | 洮安 | 安廣 | 瞻榆 | 鎮東 | 法庫 | 突泉 |
| 金川 | 清原 |    |    |    |    |    |    |

我們把知道所缺各縣設治地點的舊地名，在這圖裏居然全都找着了，這種舊地名，在其他新舊圖中，往往是找不到的。

- |           |                |
|-----------|----------------|
| 東豐設治地點大肚川 | 西豐設治地點掏鹿       |
| 西安設治地點大疙疃 | 營口設治地點營口(或曰牛莊) |

誤也。牛莊當係牛莊城。

遼中設治地點阿司牛象 台安設治地點八角台

彰武設治地點橫道子 黑山設治地點小黑山

盤山設治地點雙台子 綏中設治地點中後所

錦西設治地點江家屯 臨江設治地點帽兒山

輯安設治地點通溝口 長白設治地點塔甸

安圖設治地點娘娘庫 撫松設治地點犇牛哨

撫順設治地點撫順 本溪設治地點本溪湖

輝南設治地點蛤蟆河 柳河設治地點柳樹河子

莊河設治地點莊河 遼源設治地點鄭家屯

雙山設治地點板打窩棚 法庫設治地點法庫門

金川設治地點樣子哨 清原設治地點八家子

就祇洮南，洮安，通遼，開通，安廣，瞻榆，鎮東，突泉

這幾縣，那時還在蒙古王旂界內，故此圖不詳。他如現在

復縣縣治所在之瓦房店，及遼省添設之鐵路如北寧，瀋海

，南滿，四洮……等，所經過之大小站名，都能很詳明的

尋着它的位置，所有大小山脈，河流，也都繪出。

總而言之，這份圖一定是一部煞費經營的著作，無論

是怎樣小的村屯，怎樣小的山河，概行列入，而各個地名

的位置也很正確。所以在當時最不關重要的地名，現在或

因交通的衝要，闢為商埠，或以政治的關係，增設縣治，

或因發生過國際的交涉，為全國所注意，我們想找的，都

可以找着，真是快事。雖然是舊法繪畫，比上那縮尺小而

內容簡陋的新法所繪的地圖，還要有些。

所以製圖法之新舊，是一件事，圖之詳確與簡陋，又

是一件事。我們當不分新舊，審查它內容的價值，而定採

擇的標準，才是學者的態度。

一九三四，九，十一。

# 中國地方志綜錄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刷

中國地方志起源甚早，三國吳已有之，顧野期地記是也。其書已佚不傳。兩晉南北朝，代有撰述，散見於各叢書中者，又無慮六七種，百無一全。現存方志，斷自宋始。明志幾遍全國。清代則省府廳州縣而外，并鄉鎮亦多有志，為方志之全盛時期。民國尚循其餘緒，續有所撰。歷來收藏家多鄙視之。緣方志乃掇拾地方史料而成，有類類書，非所語於著作之體。時至今日，學風丕變，甚有以方志為現代 Temporarily 的史料者。其職官選舉氏族人物古蹟金石藝文等類，足以資徵文攷獻之助。二百年來國內外圖書館力搜于此，皆未嘗著于錄。近年故宮博物院圖書館國立北平圖書館始皆各有方志目錄之纂，惟皆限于一處。從未合國內外各公私藏家所有，彙而成編者。有之，自朱士嘉先生始。先生研究方志，歷有年數。其所撰中國地方志綜錄，編始於民國十九年。國內外公私立圖書館被採訪所及者，凡四十餘處。計收現存方志五千八百三十二種，九萬三千二百三十七卷。自宋熙寧起，至民國二十二年止。經歷八百餘載，賅括二十八行省（又蒙古西藏二地）。搜羅之富，於此可見。治史地者手此，庶易收按圖索驥之效。若有人焉進而作大規模之整理，與專門之研究，為史地界開一新途徑者，則是編之構，為不徒然矣。